

臺東縣政府文化處展覽場地(藝文中心)申請表

☐ 個展

☐ 聯展

申請人姓名 (團體名稱)					
出生日期 (團體免填)			性別 (團體免填)		
展覽名稱			作品 類別	展出 件數	
展出時間	編號 1: 編號 2: 編號 3: 以本處公告檔期表填寫 需求編號(至多 3 個編 號), 或 ☐ 交由本府安排。	使用 空間	☐ 一樓展覽室 ☐ 一樓藝廊 ☐ 二樓展覽室 ☐ 二樓藝廊		
通訊處	地址: () 電話 (公): (宅): (手機): 電子信箱:				
佈卸展需求	☐ 佈展 ☐ 卸展 ☐ 無需求				
備註	1. 佈卸展需求申請以個展為優先安排, 本府僅提供場地及基礎 佈展設備。 2. 請將展覽計畫書(含展出者簡介、展出理念說明、經費概算 表)附於本表之後。 3. 本府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申請解釋及取消本項申請之權利。				

申請團體(個人免填):

(蓋章)

統一編號:

申請人(代表人):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臺東縣政府文化處展覽場地(藝文中心)申請計畫書

展覽名稱					
作品類別					
展覽類型	☐ 個展 ☐ 聯展，共 50 人，團體名稱：				
展出者簡介	(500 字內，含相關經歷、獲獎紀錄、重要作品發表、展演記錄或典藏等)				
展出理念說明	(500 字內)				
經費概算表	支出項目	單價	數量	總額	支出說明
	合計				

臺東縣政府文化處(藝文中心)展覽作品送審清單

作品類別			預定展出件數			
			件			
編號	姓名	題 目	尺寸長 x 寬 (公分)	完成年代	媒 材	備 註

* 備註：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增列。